

关丹申办华文独中事件

关丹中华中学事件的本质

为让广大关心华文教育人士和相关华教工作同道对近年华社争取复办关丹华文独中过程中的一些重要史实有所了解，兹将事件重要历程和董总的立场与原则陈述如下：

一／以吉隆坡中华独中分校模式复办关丹中华独中的缘由

- 原关丹中华中学于20世纪60年代初改制成为国民型中学，后另改办成独中复又停办。近20年来，关丹华社家长迫于送子女到外州华文独中接受中学母语教育。关丹华社遂有复办中华独中的强烈意愿，并积极开展争取工作。但未有成果。
- 2010年初，彭亨华校董联会与彭亨华人社团联合会重组“复办关丹独中联合委员会”，展开新一轮复办关丹华文独中争取工作。
- 2010年中，“复办关丹独中联合委员会”探讨以分校形式复办关丹华文独中的可行性。

- 2010年7月3日，纳吉首相出席华总主催“一个马来西亚万人宴”，华总会长方天兴向首相提交复办关丹华文独中备忘录，获得首相的祝福和建议以分校方式进行。
- 2010年7月下旬，在董总的“撮合”下，彭亨华校董联会、吉隆坡中华独中、董总三方面达成初步共识，由吉隆坡中华独中出面申请在关丹设立分校。
- 2010年8月27日，吉隆坡中华独中呈函首相申请在关丹设立“吉隆坡中华独中分校”。有关申请函由“复办关丹华文独中工委会”代表面呈纳吉首相。
- 2011年1月7日，教育部公关组在教育部官方网站回应2010年12月29日《中国报》关于华社促请教育部尽速处理关丹复办华文独中申请的报道，声明教育部目前及未来都不会考虑在关丹设立华文独中的申请，因为政府的政策是维持现有60所华文独中的现状；设立华文独中并未反映整体教育概念，而华文独中没有使用教育部规定的

- 课程，不符合国家教育政策。
8. 2011年8月11日，吉隆坡中华独中再度呈函教育部申请在关丹设立“吉隆坡中华独中分校”。

二／副首相兼教育部长慕尤丁“历史协议说”回应复办关丹华文独中事件

1. 2012年2月1日，董总主席叶新田披露，申办关丹华文独中已遭教育部长口头拒绝。
2. 2012年5月20日，董总在关丹主催“520申办关丹华文独中和平大会”，大会提出2项议案：一是全力支持开办关丹华文独中；二是俯顺民意，批准关丹华文独中的开办。
3. 2012年5月22日，副首相兼教育部长慕尤丁表示：基于教育法令和政策，以及过去的决定和历史协议，华文独中的数量维持现状；除非修改教育法令和政策，否则作为教育部长的他没有权力对关丹开办华文独中事宜做出决定。
4. 2012年6月12日，董总署理主席邹寿汉揭示，根据教育部秘书长一份公函所指国阵成员党和相关非政府组织及马华公会的领导于17年前准备“1995年教育法草案”时曾达成一项涉及“独中统考文凭事宜维持现状”，以换取政府撤销《1961年教育法令》第21（2）条文的协议。这或许与副首相兼教育部长慕尤丁所谓的不能增建华文独中的“历史协议”有所关联。

5. 2012年6月14日，副首相兼教育部长慕尤丁表明，华文独中维持现状或不增加数量，是60年代华文中学改制时期各方面的共识；华文独中如要发展，就须要改制成为国民型中学。

三／马华公会某些领袖强行介入申办关丹中华中学

1. 2012年6月15日，吉隆坡中华独中董事会致函教育部以申请在关丹设立关丹中华中学。
2. 2012年6月15日，内阁会议原则上同意在关丹设立独中，并指示马华公会“在不违背教育政策和法令的前提下”提出具体建议方案。
3. 2012年6月18日，马华公会主要领导（蔡细历总会长、廖中莱署理总会长、江作汉总秘书、魏家祥副教长）会见副首相兼教育部长慕尤丁，面呈《独中新模式建议书》，为关丹复办独中提出方案。教育部也成立了一个由魏家祥副部长领导的技术小组，以“最快的速度”处理吉隆坡中华独中提交申办关丹独中申请书。
4. 我们认为，马华公会领导一改先前观望态度，强行介入复办关丹独中，甚而主导整体复办关丹独中的程式，无非是为开脱“历史协议疑云”辅路。
5. 对于6月15日吉隆坡中华独中董事会致函教育部申办关丹中华中学，董总完全不知情。董总是迟至6月23日才从吉隆坡中华独中获得申请书副本。

四／教育部批文揭示关丹中华中学本质

1. 2012年6月中下旬，董总领导发出“慎防申办关丹华文独中产生‘变种独中’”的预警。
2. 2012年7月26日，教育部下达批文，允准吉隆坡中华独中申请在关丹设立一所新的学校——“关丹中华中学”。由于批文内容未完整公布，引发各方对教育部批准这所新学校成立的条件及新学校的办学性质等方面产生疑虑和争论。
3. 2012年8月13日，董总致函教育部长慕尤丁，要求尽快公布关丹中华中学批文完整内容。
4. 2012年8月18日，董总署理主席邹寿汉就关丹中华中学申请书问题发表书面谈话，揭示申请书存在一些与华文独中办学本质不相符的情况，质疑：教育部批准设立的关丹中华中学既不是吉隆坡中华独中的分校形式，其办学模式也不完全依循吉隆坡中华独中模式，莫非就是马华公会所谓“独中新模式”，甚而教育部批准设立的关丹中华中学纯属政党政治契约或利益交换的衍生品。
- 同日晚上，接领关丹中华中学批文的吉隆坡中华独中副董事长林耀仁先生率先打破近月来各方对批文内容的疑窦：教育部批准申办关丹中华中学批文与申请文件内容有出入，已交回教育部寻求纠正。
5. 2012年8月21日，网络部落格惊现关丹中华中学完整7页批文（后经有关方面证实

内容属实）。有关批文主要内容揭示：教育部批准吉隆坡中华独中申办的“关丹中华中学”是一所以国语（马来西亚文）教导国家教育课程KBSM/KSSM、准备其学生参加马来西亚考试局主办PMR和SPM考试以及马来西亚考试理事会主办STPM考试、实行“官办教育体系”的私立中学。而且这所“私立国民中学”还得自行觅地筹款建校、向学生收取学杂费。

6. 2012年8月29日，吉隆坡中华独中董事会、复办关丹独中联委会、华总召开联合新闻发布会。吉隆坡中华独中董事长童玉锦表示：“考虑到教育部批文有不尽如人意之处，吉隆坡中华独中董事会已致函教育部，要求注明：
 - a) 有关条文8：新学校将推行独中统一考试（UEC），其主要教学媒介语为华文。
 - b) 新学校的课程与行政制度均以吉隆坡中华独中的模式为准，其行政语言为华文与国文。”
7. 2012年9月7日，董总、复办关丹独中工委会、吉隆坡中华独中在吉隆坡中华独立中学就关丹中华中学办学问题进行交流，三方面仅表述各自立场与观点，没有达成共识。
8. 2012年9月14日，董总对关丹中华中学批文问题发表基本看法，论证关丹中华中学并不是一所华文独中，它的设立也不符合“520申办关丹华文独中和平大集会”要求设立关丹华文独中议决案的精神；批

文第8条款并不能理解为：“教育部预留空间让关丹中华中学办成一所‘华文独中’”。因为，这里说的只是“实行国家教育课程以外的科目（mata pelajaran）”而已，不是实行整体的“华文独中课程”体系（Kurikulum UEC）或“华文独中统考”体系（Peperiksaan UEC）；第8条款也没有提及关丹中华中学学生参加考试事宜；教育部批准设立的关丹中华中学纯属为适应当前政治环境需要的政党政治契约衍生品。

9. 2012年9月22日，教育部副部长魏家祥指出，关丹中华中学的批文有许多空间，足以让董事会就教学媒介语及考试等办学事项自由发挥。他也指出，独中可编制本身的教学纲要，但绝不能借用政府KBSM课程纲要的名义，自行编制另一套课程，因为这是犯法的。
10. 2012年10月18日，针对关丹中华中学被允许参加独中统考的新闻报道，董总主席致公开函予纳吉首相要求在政府全面承认独中统考的基础上进一步指示教育部书面确认相关谈话。

五／“关中模式”增建所谓“独中”（私立国中）危害性极大

1. 2012年10月17日，纳吉首相接受Melody FM 电台访谈，形容政府是通过具创意的双赢方案，批准开办关丹中华中学。那就

是该校学生必须参加马来西亚教育文凭考试，至于是否参加独中统考学生可以自由选择。

2. 2012年10月28日关丹中华中学董事会与董总、七大乡团协调委员会等14个华团举行汇报交流会，对外发布三项共识：
 - (1) 鉴于彭亨州的特殊情况，政府批准关丹中华中学的办学
 - (2) 模式仅适用于关丹中华中学，不应成为国内其它地方申办独中的先例，也不能成为未来独中办学的模式。
 - (3) 支持关丹独中必须建立起来。
 - (4) 长远目标是要求政府推行多元教育体系，承认统一考试。
3. 2012年11月20日，教育部教育政策策划与研究组Faridah Bt. Abu Hassan博士代表教育部秘书长回复董总关于新独中设立程序问题的函件揭示，现有教育法令赋权教育部长设立的中学只是国民中学而已。然而，私立学校是允许设立的。如果欲设立新的华文独中，必须依据现有教育法令，以私立学校的形式申办。而有关学校必须要实施国家课程或至少必须教导国家课程规定的科目，而且必须以国语为主要教学媒介语。
4. 董总分别于2013年1月14日、3月4日及3月25日，致函教育部要求厘清关丹中华中学批文第8条文及其它有关教学媒介语、考试等事项，但未获有关方面回复。
5. 2013年3月13日，华总会长（也是关丹中

华中学董事长)方天兴率领一众华团领袖与副首相兼教育部长慕尤丁聚餐会谈后,向传媒引述慕尤丁的谈话:“关中模式”如果行得通,将成为以后其它地区增建“独中”的模式。方天兴表明关丹中华中学按教育部批文办校,而且是“任重道远”。

6. 2013年3月15日,董总发表文告指华总会长方天兴3月13日的谈话危害华文教育的生存与发展,因为“关中模式”断绝了其它地区今后申办华文独中的可能性,也将重蹈上世纪五六十年代华文中学改制的覆辙。
7. 2013年3月23日,首相纳吉出席关丹中华中学“龙情厚意献关中”义演万人宴,强调关丹中华中学将采用双轨制教学,学生同时报考独中统考和政府文凭考试。这是一个“双赢和创意”的决定,因为它既能符合国家教育政策,也迎合华社的需求。
8. 2013年3月25日,董总针对首相纳吉在关丹中华中学“龙情厚意献关中”义演万人宴的讲话,发表文告要求教育部即刻修改与纠正关丹中华中学批文,以正视听。
9. 2013年4月1日,首相纳吉接受《星洲日报》专访,表示“政府批准增建华文独中的首要考虑条件是有关独中必须符合国家教育政策的要求,例如新近批准成立的关丹中华中学,就符合国家教育政策,它是一所以报考大马教育文凭考试(SPM)为基础的新学校;此外,关中学生也可自由参加独中统考。”

10. 2013年4月24日《南洋商报》刊登首相政治秘书王乃志的专访报道,与事实有很大出入。4月25日,董总发表文告指摘王乃志与事实不符谈话。
11. 2013年4月25日,首相纳吉表示,内阁早已通过承认关丹中华中学是一所其学生能报考统考的中学。4月26日,董总发表文告,认为首相纳吉的谈话含糊其辞及模糊焦点,回避修正关丹中华中学批文的关键问题;首相纳吉应指示教育部即刻修正关丹中华中学批文。(附注:关丹中华中学当局应要求纳吉首相出示有关内阁会议的记录。)
12. 2013年5月18日,董总针对关丹中华中学校长詹耀辉及副校长蔡若峰,5月17日新闻发布会“关中告社会人士书”发表文告,指称彼等对独中统考的历史及其实质缺乏了解而随意发言,误导公众;同时彼等也不了解董总对教育部批文的立场。
13. 董总于2013年6月5日针对教总“建立共识,妥善解决关中问题”文告发表声明,重申处理华文独中建校问题的立场与原则。
14. 2013年6月19日,董总署理主席邹寿汉致方天兴公开信,针对关丹中华中学事件说明一些重要事实,并重申董总的立场和看法。
15. 2013年6月26日,董总主席叶新田致函关丹中华中学董事长方天兴,表达董总对关丹中华中学批文的修改建议。同时,也促请关丹中华董事会将批文交回当局,

并参照董总的建议向当局提出修改要求。维护与发展华文独中，是马来西亚华文教育事业发展的重要内容之一。作为马来西亚华文教育最高领导机构，董总长期以来积极参与争取增建华文独中工作，以促成独中教育事业的建设与发展。对于华文独中的发展建设，我们始终坚持一贯立场，就是华文独中必须保有办学特质：董事会办学自主权，实施独中统一课程，采用华语华文为主要教学媒介语及

行政用语，学生参加独中统考为主、政府考试为辅。

教育部批准设立的关丹中华中学，其办学本质乖离了华文独中的办学特质，这是违背广大华社意愿的事！有关事态发展，势必给现有独中教育体制带来严重的负面影响，甚而潜伏着独中再次改制的危机。全体华教工作者不能不严正看待；董总也必须理智地、客观地分析判断，做出评价。